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t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波頓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中國波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預計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 35%，這主要歸因於 COVID-19 大流行後電子煙行業嚴峻的全球營商環境，供應鏈緊張導致各種直接和間接生產成本增加以及收入減少。儘管如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預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的純利大致相同。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現有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詳細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波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凡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及楊迎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民先生、吳冠雲先生、周小雄先生及邱浩波先生組成。